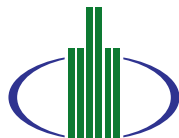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LS Holdings Limited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1)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普通決議案已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採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通告之普通決議案已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 僅供識別

由於蘇先生及黎女士（蘇先生之配偶）均為買方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故彼等被視為於出售事項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蘇先生及黎女士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已就普通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367,101,072股，當中，蘇先生、黎女士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合共9,76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07%）中擁有權益。除上述者外，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共有14,357,339,072股股份（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約99.93%）可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投票。並無股份可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概無股東已於通函聲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贊成及反對普通決議案投票表決之股份數目載於下表：

普通決議案	表決之股份數目（佔表決股份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5,898,654,570 (100%)	0 (0%)

由於上文所載普通決議案獲得超過50%之贊成票，故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代表董事會
 滙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蘇汝成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蘇汝成博士（主席兼執行董事）、江錦宏先生（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黎婉薇女士（執行董事）、蘇宏進先生（執行董事）、謝逢春先生（執行董事）、羅文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惠如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盧家麒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wls.com.hk上刊登。